

苍南县2025年农村公路防灾抗灾提升工程招标公告

A3303010410006347001001

1. 招标条件

本招标项目苍南县2025年农村公路防灾抗灾提升工程已由苍南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（项目赋码：2506-330327-04-01-907738）批准建设，施工图设计已由苍南县交通运输局以浙温苍交许〔2025〕号5000037号批准，项目业主为苍南县公路与运输管理中心，建设资金来自上级补助及自筹，资金已落实，招标人为苍南县公路与运输管理中心，招标代理机构为温州同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。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，实行资格后审。

2.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2.1项目概况：本项目位于苍南县内，主要包括桥玉线（K3+500-K7+620）、水霞线（K5+300-K44+930）、藻龙线（K11+680-K12+596）、崇霞线（K14+050-K95+900）、灵炎线（K30+800-K30+815）、灵内线（K6+550-K6+580）、桥南线（K11+800-K20+074）、桥莒线（K5+280-K5+292）、矾赤线（K0+600-K12+392、）、金石线（K0+200-K6+512）、灵沙公路（K13+200-K17+600）和马沙线（K11+448-K11+496）共计12条县道公路的挡墙修建、水沟修建及原水沟清理、边坡防护（锚杆+防护网+植草）。

2.2技术标准：按《浙江省公路路面大中修设计文件编制指南》、《桥梁大修与改造水毁修复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指南》（浙江省公路管理局，009年12月）、《滑坡防治工程设计与施工技术规范》（DZ/T0219-2006）、《公路路基设计规范》（JTGD30-2015）、《公路路基施工技术规范》（JTG/T3610-2019）、《公路排水设计规范》（JTJ/TD33-2012）、《公路挡土墙设计与施工技术细则》（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）等规范执行。

2.3招标范围及标段划分：本次工程招设1个施工标段：主要内容为：苍南县2025年农村公路防灾抗灾提升工程的挡墙修建、水沟修建及原水沟清理、边坡防护等的施工、缺陷责任期缺陷修复及保修期保修等。具体工程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。概算建安工程费约501.6076万元。

2.4计划工期：120日历天；缺陷责任期24个月。

2.5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：☐是 ☒否

2.6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：☐是 ☒否

3. 投标人资格要求

3.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，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，具有满足投标人须知附录3资格审查条件(业绩最低要求)业绩，并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。

具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、一级资质及交通工程专业承包资质的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“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（<https://glxy.mot.gov.cn>）”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，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。

☒3.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3.3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，不得参加投标。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（含法定代表人控股）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，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，否则，相关投标均无效。

3.4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<http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/>）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，不得参加投标。

4. 招标文件的获取

4.1 本项目招标文件和补遗书（补充、答疑、澄清）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。

4.2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：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。

4.3 潜在投标人可凭本企业CA数字证书登录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苍南县分网（网址：<https://ggzyjy-eweb.wenzhou.gov.cn/col/col1229666903/index.html>）自行下载招标文件和补遗书。

4.4 未在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平台新系统注册并办理CA锁的投标人，请参照《新系统企业库入库及CA证书办理流程》，到温州市政务服务管理中心办理，详见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“办事指南”网址 <http://ggzyjy-eweb.wenzhou.gov.cn/col/col1229657116/index.html>。

4.5 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，通过“电子交易平台”提交。提交疑问截止日为2025年8月27日16时30分（北京时间，下同）。招标人将于2025年8月28日在网上发布补遗书。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公告，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。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，责任自负。

5.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

☒5.1 招标人不组织工程现场踏勘，不召开投标预备会。

5.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9月15 日9:00；

5.3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：电子投标文件采用网上递交的方式，上传至“电子交易平台”。本次招标不需提供纸质投标文件。

5.4 超过投标截止时间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，“电子交易平台”将不予受理。

6. 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-苍南县分网 (<http://ggzyjy-eweb.wenzhou.gov.cn/col/col1229666903/index.html>)和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(<http://www.zjpubservice.com>)上发布。

7. 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	<u>苍南县公路与运输管理中心</u>	招标代理机构：	<u>温州同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</u>
地 址：	<u>苍南县灵溪镇建兴东路72号</u>	地 址：	<u>苍南县灵溪镇华府新世界花园2栋2单元222室</u>
联 系 人：	钱先生	联 系 人：	郭永祥
电 话：	<u>0577-59883200</u>	电 话：	<u>0577-68099555、13656500633</u>
行政监督部门：	<u>苍南县交通运输局</u>		
地 址：	<u>苍南县灵溪镇汽车北站交通大楼</u>		
电 话：	<u>0577—68883019</u>		
日 期：	2025年8月21日		